

证券代码：600276

证券简称：恒瑞医药

公告编号：临 2026-048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 制定 2026 年中期分红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股利 0.2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股本以分红派息登记日股本（扣除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股数）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根据股东会决议在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制定其他具体的 2026 年中期分红方案。
- 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的简要原因说明：第一，公司所处行业为医药行业，医药行业具有高投入、高风险、创新药研发周期长且成本高昂的特性，尤其是公司目前正处于仿制药向创新药转型的关键阶段，需大量资金投入国内外临床试验及创新药研发；第二，公司目前正在广东、北京、天津等地进行厂区的新扩建，需要投入较大资金；第三，公司计划通过加大与国际研发机构合作，储备更多创新药品种以增强全球竞争力，相关合作项目需较高资金支持。

一、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一）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5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7,711,054,811.98 元，期末合并未分配利润为

40,173,354,828.03元，期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34,876,729,292.92元，本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34,876,729,292.92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5年度拟以分红派息登记日股本（扣除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股数）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上市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元（含税）。截至2026年3月16日，公司总股本6,637,199,874股，其中回购股票专用账户持有本公司股份6,787,650股，该股份按规定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326,082,444.80元（含税），实际派发现金分红的数额将根据股权登记日当日公司回购账户所持有的股份数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第八条的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要约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视同现金分红，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2025年度公司累计回购股份金额为978,094,542.12元，加上该金额后现金分红金额合计为2,304,176,986.92元，占公司2025年度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29.88%。其中，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并注销的回购（以下简称回购并注销）金额0元，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金额合计1,326,082,444.80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17.20%。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分红金额为人民币3,873,980,958.40元；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占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63.33%。上述指标不触及《股票上市规则》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具体指标如下：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1,326,082,444.80	1,274,130,192.80	1,273,768,320.80
回购注销总额（元）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711,054,811.98	6,336,527,014.75	4,302,435,930.05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34,876,729,292.9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3,873,980,958.4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6,116,672,585.5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3,873,980,958.4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是否低于 5000 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63.33
现金分红比例是否低于 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三）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30%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7,711,054,811.98元，上市公司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为2,304,176,986.92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低于30%，董事会对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说明如下：

第一，公司所处行业为医药行业，医药行业具有高投入、高风险、创新药研发周期长且成本高昂的特性，尤其是公司目前正处于仿制药向创新药转型的关键阶段，需大量资金投入国内外临床试验及创新药研发；第二，公司目前正在广东、北京、天津等地进行厂区的新扩建，需要投入较大资金；第三，公司计划通过加大与国际研发机构合作，储备更多创新药品种以增强全球竞争力，相关合作项目需较高资金支持。

二、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2026年中期分红方案

为保持稳定的分红频次，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审议批准2026年中期现金分红的条件、金额上限等，授权董事会根据股东会决议在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制定具体的2026年中期分红方案。

1、中期分红的前置条件

（1）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报表中未分配利润为正；

(2) 公司现金流可以满足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需求;

(3) 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对于上市公司利润分配的要求。

2、中期分红金额上限为：不超过相应期间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2026年3月25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2026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同意此次利润分配方案，此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5日